山东泰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山东泰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称"公司")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 议于2024年4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本次 会议的通知已于2024年4月16日通过微信的方式送达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到 监事 3 人, 实到监事 3 人, 其中徐德芝女士以通讯方式出席, 代行董事会秘书列 席会议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泽京主持。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 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>全文的议案》

经审核, 监事会认为: 公司《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》全文的编制和审核程序 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规定,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 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实际情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 漏。

投票结果: 3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, 获得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《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(二) 审议《关于公司<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(草案)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核,监事会认为:公司《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(草案)》及其摘要的 内容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关于上市公司 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,有

利于切实维护员工及股东利益,使公司员工与公司共同发展、共享经营成果,符合公司长远发展需要;公司审议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议案的程序和决策合法、有效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,亦不存在摊派、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与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。公司不存在向员工持股计划参与人提供贷款、贷款担保或任何其他财务资助的计划或安排。

全体关联监事回避了此议案的表决,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《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(草案)》《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(草案)摘要》等相关公告。

(三)审议《关于公司<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>的议案》

经审核,监事会认为《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》的制定和内容符合相 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以及公司的实际情况,有利于确保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 实施,切实有效地保障各持有人的利益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全体关联监事回避了此议案的表决,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《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泰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4月19日